**惠州市惠城区民族宗教事务局副局长**

**温哲干同志事迹材料**

温哲干，男，汉族，大学文化，1969年9月出生，1989年3月入伍，1990年12月入党，2012年12月从部队转业地方工作，广西昭平县人，现任惠城区委统战部（民族宗教事务局）专职副局长。2013年以来，从事民族团结进步事业，始终秉承诚实做人、用心做事的原则，坚持以情动人，以理服人，全力做好人的工作，促进民族团结进步事业。近年来，惠城区有1个单位荣获“第六批全国民族团结进步创建示范单位”、4个单位荣获“广东省民族团结进步创建示范单位”。2018年6月，广东省民族宗教委在惠城区召开了全省民族团结进步创建现场会。

**立足岗位，不忘初心，自觉做民族团结进步事业的实践者和促进者。**坚定理想信念，牢记职责使命担当，紧贴工作实际，深化民族团结进步教育，铸牢中化民族共同体意识。教育引导每一个人都要高举民族大团结的旗帜，弘扬伟大的爱国主义精神，像爱护自己的眼睛一样爱护民族团结，像爱护自己的生命一样维护社会稳定，实现各族人民和睦相处、和衷共济、和谐发展。 一是不断强化政治意识，主动作为，履职尽责，勇于担当，不负使命，自觉做促进民族团结进步事业的工作者和实践者，不断增强“四个意识”，强化“四个自信”，坚决做到“两个维护”。二是牢固树立马克思主义民族观，坚决反对民族分裂主义，自觉维护民族团结，广泛宣传党的民族政策，宣传民族团结精神，宣传党史国史知识，讲好身边抗疫英雄故事，让各族群众更加坚定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坚定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。三是深入开展“大学习、深调研、真落实”活动，大兴“马上就办、真抓实干”的作风，始终把工作当事业做，聚精会神干事业，一心一意谋发展，树立一名党员干部的良好形象。

**深入基层，紧贴实际，积极推进基层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的创新发展。**深刻认识到做好民族工作关键在党、关键在人。加强党对民族工作的领导，为推动民族工作创新发展提供强有力的组织保障。

抓住基层社区创建引领，全面有序地推进创建工作。坚持党建引领创建、特色创建和亮点创建，不断促进民族工作创新发展。**一是**发挥社区“三工”（党工+社工+义工）志愿服务队伍联动模式作用，以党工指导、社工协调，社区物业管理人员、热心市民、离退休干部职工等组成的义工队伍为服务主体开展学雷锋精神、文明建设等志愿服务活动，充分调动社区居民群众的积极性和主动性，增进邻里认识，互帮互助，团结友爱。**二是**丰富党员责任岗活动内容形式，开展“部门下沉，共建一流”活动，组织机关党员干部职工下沉基层社区，与基层党组织结对子共建一流，有机融入日常事务工作中，促进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暨创建工作。**三是**结合开展“不忘初心 牢记使命”主题教育，结合推进基层党建“三年行动”计划建设，把民族元素融入“党建主题公园”建设。**四是**坚持和倡导“融和”理念，以基层社区为平台，从生活、工作、文化娱乐等日常环境入手，积极营造全体居民共居共事共乐共学的社会条件，开展辖区居民群众交流、培养、融合感情的工作，为基层社区民族团结进步事业注入新活力，实现新发展。

抓住学校宣传主阵地，以小手牵大手形成学校社会家庭共同促进民族团结进步事业。**一是**扎实开展广东省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活动，倡导全区中小学校开展好“三个一”活动，即每年9月份，各学校举行一次校长国旗下讲话、每班召开一次主题班会、每班出一期宣传专栏板报等活动，让学生在亲身体验中升华爱国情怀、民族情怀和自豪感。**二是**指导创建示范学校创建工作，注重抓示范引领，从夯实基层基础入手，打造创建示范典型，让大家学有榜样、做有标准、赶有目标，着力打造惠州市第十一小学金榜分校全国创建示范先进单位，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追求，树立“同呼吸、共命运、心连心”的国家观和民族观。**三是**丰富学校“中华民族一家亲、同心共筑中国梦”系列活动，广泛开展互检互学活动，相互交流学习借鉴，共同提升创建工作水平，以凝聚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民族工作主线，充分发挥妇联、工会、共青团、民政、教育等各部门的职能作用，相互协调，密切配合，推进学校学生交往交流交融。

**真心实意，用心服务，全力帮助少数民族群众解决实际困难和问题。**坚持秉承“管理即服务，服务促管理”的工作理念，依法保障少数民族合法权益。**一是**始终坚持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化解矛盾纠纷、协调民族关系、维护民族团结，确保各族公民在法律面前人人平等，特别是发挥区民族宗教工作“三级网络管理”工作机制，区、镇、社区（村）三级联动，上下配合，部门联动，做到及时介入、及进处置、及时解决。**二是**坚持纳入社区“网格化”管理，对城市流动人口实施动态管理、精准服务，特别是在生产经营、医疗卫生、法律援助、劳动保障，特别是子女教育等方面给予帮助，不断提升居民群众的幸福感和安全感。**三是**坚持构建“相互嵌入”式社区环境，突出和谐民族文化宣传，建立健全沟通联络制度，推动更大范围、更广领域、更深层次的交往交流交融。